

证券代码：300452

证券简称：山河药辅

公告编号：2021-029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由董事长尹正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21年8月2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能、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进行换届选举。通过对公司股东推荐的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及相关情况进行审阅和了解，同意提名尹正龙、宋道才、文德镛、雷韩芳、刘路、刘自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附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履行职能、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进行换届选举。通过对公司股东推荐的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及相关情况进行审阅和了解，同意提名顾光、周建平、林平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各候选人简历附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新《证券法》和《创业板上市规则》，公司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修改前后对照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参见我公司发布的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司《《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投票计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司《《关于修订股东投票计票制度的议案》》（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司《《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公司《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2 点 30 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订股东投票计票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8、《关于修订重大经营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

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尹正龙先生：1965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安徽中医药大学药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山河执行董事、曲阜天利董事长。1989年至2000年，先后任职于淮南市第五制药厂、淮南山河药业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科长、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职务；200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为安徽省党代表、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淮南市人大代表、市工商联副主席、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药用辅料产业联盟副主任、安徽省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淮南市药学会理事长，是安徽理工大学和安徽中医药大学外聘教授和工程硕士生导师，为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人才、安徽省产学研联合专家库成员。

截至目前，尹正龙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48,505,734 股（其中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05,1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88%。其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情形。

二、宋道才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理工大学信息管理专业，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双大专学历，在职研究生在读，工程师，执业药师。1991年至2007年，先后任职于淮南第五制药厂、淮南佳盟药业

有限公司、永龙（南洋）集团公司，担任技术主任、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质保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至今，历任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宋道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2,244股（其中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9%。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三、雷韩芳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生物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执业药师、工程师。2004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化验室主任、销售部经理、市场部经理、营销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雷韩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0,000股（其中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四、刘路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南开大学植物学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安徽中安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河北大学生物系教研人员；1998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深圳市帝通实业有限公司技术支持人员；1999年1月至2008年11月，历任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水质检测员、生物检测室主任；2008年11月至2015年3月，历任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任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安徽中安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安徽省中安健康养老服务产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截至目前，刘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五、文德镛先生：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现更名四川大学华西医学中心），并于2007年12月获得东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集中采购与采购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席总裁。1995年9月至1997年2月任重庆制药六厂（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水针车间技术员，1997年3月至2016年5月历任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销售外勤、销售总监、营销二部总经理，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北方公司总经理，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并于2016年5月至今任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其中2008年11月至2009年12月兼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兼重庆海斯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人事总监。

截至目前，文德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参、控股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六、刘自虎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毕业于安徽中医药大学药学专业，中级职称。1990年至2010年先后任职于淮南市第五制药厂、淮南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江制药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主任、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至今历任公司设备工程部经理、安全环保部经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71,300股（其中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周建平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1978~1982年获中国药科大学（原南京药学院）药学学士学位，1982~1985年在中国兽药监察所工作，1985~88年获中国药科大学药剂学硕士学位后留校，从事药剂学科研、教学工作至今。其中1991~1992年在日本近畿大学药学部访问学者；2001年获中国药科大学药剂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药科大学药剂系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国家药典委员会执行委员（药剂专业主任委员），江苏省药学会和南京药学会药剂专业主任委员、常务理事；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林平先生：1964年10月出生，汉族，广东揭阳人。工作单位：安

徽协利律师事务所，本科学历，三级律师，民革党员；1992年在安徽省第三经济律师事务所从事专职律师工作；1998年起执业于安徽协力律师事务所；2001年担任安徽协利律师事务所主任；至今现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专家库成员、第一届合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安徽省法人权益保护协会理事；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执法执纪监督员、民革安徽省社会与法制委员会委员；现任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医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黄山科宏生物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顾光女士：196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1986年毕业于安徽大学经济系，同年留校任教至今，先后担任安徽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财务管理系主任，现为安徽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会计专业硕士生导师、会计专业硕士（MPAcc）教育中心主任，现任安徽省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垦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泰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顾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